



## 讀聖書、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

## 【今日聖言分享】

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素材，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靜下來，閱讀和默想主的話，並付諸行。 傳真：2838 0876  
 會址：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 電話：2838 0780  
 網址：<http://www.maryhcs.org> 電郵：bonfire09@maryhcs.org  
 (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輪流編寫，唯內容並不代表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的觀點。)

4.11.2009 【法律的滿全是愛德。】

St. Charles Borromeo 聖嘉祿·鮑榮茂(主教)

「『愛你的近人如你自己。』愛不加害於人，所以愛就

是法律的滿全。」(羅 13:9-10)

今日聖言：  
 羅 13:8-10  
 詠 112 路 14:25-33



**默想：**聖保祿宗徒指出愛，才是法律的滿全！愛，是一種超越一切法律的行動，任何人也不能阻擋的。基督徒的生活應是一種愛的生活，透過愛近人，可以藉此履行天主十誡蘊含的聖意，也是表達對主、對人愛的方式。

表達愛的方式很多。今年是慶祝方濟運動八百周年，我們可以特別認識一下聖方濟如何去愛。方濟精神相信「天主就是愛」。方濟精神是以極簡樸的生活方式，以謙遜、忍耐及和平的態度去愛，為天主而去愛，完全放棄個人的利益，在心靈上完全擺脫物慾的支配。八百年來，方濟精神依這種獨特的生活態度突破社會上不少貧富懸殊和強權橫行的局面，並給普世帶來新的價值觀。方濟會士的每一個行實就是愛的行動的一份最真確的表達。愛還有很多其他的表達方式…。我，我和你都可以效法方濟精神去生活，去接觸週圍的每一個人，去作生活中每一個決定…。

**我的祈禱：**主，求祢助我克服那些潛在我內的人性弱點，如：自私、驕傲、貪婪等，鼓勵我以一份敏銳及寬容的愛，去回應每位弟兄姊妹的需求和幫助。

### 聖嘉祿·鮑榮茂(主教) St. Charles Borromeo (選錄自禮委)

聖人在 1538 年生於意大利。1559 年，他榮獲教律和民法博士學位。1560 年，其舅父一教宗庇護四世（1559-1565），委任他為樞機和米蘭教務管理員，並任命他作教廷國務卿。1562 年，聖人協助教宗繼續召開脫利騰大公會議。期間，他父親去世，但他一心事主，拒絕繼承父親爵位，而將爵位讓給叔父。聖人於 1563 年晉鐸，並晉牧為米蘭總主教。聖人繼續在羅馬，推行教會各項革新，及草擬要理書。1566 年，他回到米蘭，作羊群的善牧，多次巡視教區，召開 6 次教省會議，及 6 次教區會議，推行革新；又設立主日學，開辦孤兒院；同時，以身作則，重振神職人員和教友的道德生活，並開辦教區修院，訂立院規，成為其他修院的模範。聖人支援英國境外神職人員的培育，並於 1580 年，支援英國神職班，回到英國服務。聖人勉力革新教務，但常遭權貴們的反對，並曾遭暗殺，幸好只受輕傷。1576 年，米蘭發生大瘟疫，總督縉紳都逃離米蘭，但聖人不顧安危，留居城內，主持救助病人災民等工作。聖人獻出全部精力，糾集神職人員和教友，建造許多醫院，並在街道上，搭建祭台，讓病人可從窗口望彌撒。他籌募糧食銀錢，每天供應數千人膳食。為此，他變賣主教府財產，但仍欠下許多債務，最後連自己的床也撥作救濟。1584 年 11 月 3 日，聖人手執苦像，喊著：「主啊，我即將前來」，如此安逝。



\_\_\_我願意成為<每日聖言分享>讀者，請定期以電郵給我發送<每日聖言分享>。

\_\_\_我願意成為<靈火>讀者，請給我定期寄上<靈火>。

\_\_\_我願意響應聖母進教者之佑會的呼籲，嘗試每天讀聖書做默想，藉此豐富自己的靈性生活。

姓名：\_\_\_\_\_ (中) \_\_\_\_\_ (英) 電郵：\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日期：\_\_\_\_\_



## 讀聖書、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

## 【今日聖言分享】

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素材，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靜下來，閱讀和默想主的話，並付諸行。 傳真：2838 0876  
會址：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 電話：2838 0780  
網址：<http://www.maryhcs.org> 電郵：[bonfire09@maryhcs.org](mailto:bonfire09@maryhcs.org)  
(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輪流編寫，唯內容並不代表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的觀點。)

4.11.2009

### 羅馬人書 13: 8-10

除了彼此相愛外，你們不可再欠人什麼，因為誰愛別人，就滿全了法律。其實『不可奸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貪戀，』以及其他任何誡命，都包含在這句話裏：就是『愛你的近人如你自己。』愛不加害於人，所以愛就是法律的滿全。

### 聖詠 112 義人的福樂

01. 阿肋路亞！凡敬畏上主的人，真是有福，喜歡祂誡命的人，真是有福！
02. 他的子孫在世上必要強盛，義人的後代必要受到讚頌。
03. 他家中權勢財產，他的仁義必存留永遠。
04. 祂富有仁愛，慈悲而又公道，像光明在暗處向義人照耀。
05. 樂善好施的人必蒙受祝福，祂以正義處理自己的事務。
06. 因為他永遠不會失足抖顫，義人必要受到永遠的記念。
07. 噩耗的凶信，不會使他驚慌，因為仰賴上主心志堅強。
08. 直到看見他的仇敵蒙羞，他的心志堅強無懼無憂。
09. 他散財而周濟貧苦的人。他的仁義必會萬世留存，他的頭角高舉必受光榮。
10. 罪人見到必要憤恨滿腔，咬自己的牙齒，焦灼難當，惡人們的希望終必喪亡。

### 路加福音 14:25-33

有許多群眾與耶穌同行，耶穌轉身向他們說：「如果誰來就我，而不惱恨自己的父親、母親、妻子、兒女、兄弟、姊妹，甚至自己的性命，不能做我的門徒。不論誰，若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在我後面走，不能做我的門徒。你們中間誰願意建造一座塔，而不先坐下籌算費用，是否有力完成呢？免得他奠基以後，竟不能完工，所有看見的人都要譏誚他說：這個人開始建造，而不能完工。或者一個國王要去同別的國王交戰，那有不先坐下運籌一下，能否以一萬人，去抵抗那領著兩萬來攻打他的呢？如果不能，就得趁那國王離得尚遠的時候，派遣使節去求和平的條款。同樣，你們中不論是誰，如不捨棄他的有一切所有，不能做我的門徒。」

\_\_\_\_我願意成為<每日聖言分享>讀者，請定期以電郵給我發送<每日聖言分享>。

\_\_\_\_我願意成為<靈火>讀者，請給我定期寄上<靈火>。

\_\_\_\_我願意響應聖母進教者之佑會的呼籲，嘗試每天讀聖書做默想，藉此豐富自己的靈性生活。

姓名：\_\_\_\_\_ (中) \_\_\_\_\_ (英) 電郵：\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日期：\_\_\_\_\_